

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(模板8篇)

竞聘是一个追求卓越的过程，它激发了我们不断超越自我的动力。在写竞聘材料时，我们需要注重语言的准确性和条理性，以便更好地传递个人信息和吸引招聘者的注意力。这是一些竞聘中需要注意的礼仪规范和形象塑造的技巧，希望能够提升大家的形象和气质。

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篇一

云边镇上的故事很简单——云朵来又往，人们聚和离。作者用朴实的语句温柔地书写了爱与成长，一字一句直戳人心中的柔软。

全文我第一次哭是看到程霜头贴在刘十三背上说：“你不舍得打我，你喜欢我。不过你再喜欢也没有用的，因为我要死了。”，病魔未经人允许便给爱上了死刑，刘十三停车，我和他一起号啕不止。

最后一次是看到程霜的留言：“我爱你，你要记得我。”故事结束了，床头全是纸巾，一塌糊涂。

故事中一个个个性鲜明饱满的人物轮番上场，又相继退场：坚强却又傻乎乎的刘十三，在死神面前仍乐观笑对生活的程霜，开着拖拉机跑遍山谷的王莺莺，揣怀梦想的智哥，敢为爱情烧掉毕生心血的牛大田，苦命却心善的毛婷婷……书里的他们，不同的人生，不同的道路，却走在一起迈向远方。对了，还有那个机灵而又细心的小女孩儿球球，她的出现使王莺莺一家其乐融融。而最后的最后，外婆走了，程霜走了，球球被福利院收养，天大地大，从此只剩刘十三一个人面对这苦涩的世界，只剩下少女的画、老人的录音笔、小女孩的粉红色的书包和他刻在院儿里的木门上的“王莺莺小气鬼”在岁月中静好。

人们总说“分离是为了更好的相遇”，这只是一种无可奈何的安慰罢了，因为极有可能在分离掷地成定局的那一刻，相遇便破碎了，而大家都心知肚明。我们慢慢长大，慢慢明白，有些告别，就是最后一面。所以每当分离之时，我们总“告诫”对方“要记得我”，那是因为“我爱你”，因为爱，所以不舍，因为知道结局，所以分离时认真告白。

走出“云边镇”的那一刻，泪眼朦胧，思绪飘回我的那个小镇。不知道什么时候起，很多事情已经很多年：

“明天中饭你自己去外面买点吃吃，妈妈要带你外婆去杭州看一下脚。去街对面那家面馆吃面也好的……”妈妈盛好饭坐下来说道。

“外婆的脚怎么了？”我一脸疑惑。

“还不是为了给你弄只野兔。”爸爸抬头瞥了我一眼。

“野兔？”“之前爷爷给你抓的那只不是送到外婆家去养了么，外婆上次住在你舅舅那没回家去，晚上的雨么又来了个大，那兔子冻死了。外婆怕你难过，又去山上寻了一只。兔子哪那么好抓……”“兔子咬了外婆的脚？”“兔子抓到了，外婆把脚给崴了！”

我一点都不喜欢吃外卖，但外婆为我抓兔子而崴了脚更让我愧疚，因为之前那只野兔我本就不大欢喜，放到外婆家养也是因为兔子的粑粑臭气熏天。此番更觉得兔子让人反感，哼！而外婆在我心里的形象可更加“伟岸”了，她之前便有“神力”总能轻松赶跑紧追我不舍的大黄狗，能扛起一大袋我甚至连一个都搬得很吃力的西瓜，能做出美味无比的鸡蛋汤粉丝……而现在又有了逮兔子这个“技能buff”□

云边镇上的王莺莺做得一手好饭菜，也打得一手好麻将，她从没有被生活的重担压的沉默隐忍，反倒时不时的打击、戏

弄刘十三，用欢乐取代压力，用这样没心没肺的外表给刘十三一个正常的、轻松的生活环境。大概每个人都有一个这样的长辈吧，不计一切地付出，还付出得悄无声息。我的外婆，桃花岭上的洪元香，不会打麻将，充其量会点斗地主，但她做得一手好菜；她虽然不是没心没肺幽默的人，但她一定是我所拥有的那个不计一切付出的长辈。

对了，我告诉你，我外婆也有个小卖部，全村只此一家，大概三十平方米。我爸前几天吃冰棍的时候还说起那件事：每到暑假，爸爸带我到外婆家去就会顺带代外婆把小店里卖的棒冰给批去。我那时候小，一直以为那些棒冰是爸爸买给我的，我一天要吃好几根，外婆要阻拦我，我反倒要说：“这是爸爸买的！我想吃就吃！”“吃太多不好。”看我理直气壮的样子外婆也从没有戳穿过，只是劝我少吃。还有昨天楼下有小孩子边哭边喊：“我的手！我的手！”爸爸说我小时候手指擦破了点皮也这样哭天喊地的，一定要叫外婆拿创可贴贴上……还有好多好多事情，有的是长辈对我说的，有的是我自己记得的，我想，这些事我一定可以记一辈子。

“我也爱你，且会一直记得你。”——我们都想要这样的回答。

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篇二

这是发生在云边镇的故事。满镇开着桔梗，蒲公英飞的比石榴树还高，一直飘进山脚的稻海，小卖部的六月有若有若无的早蝉声，货架上堆着岁月和夕阳，山这边是刘十三的童年，山那边是外婆的海。

外婆王莺莺开着一个一个小卖部，还有孙子刘十三，祖孙俩相依为命。长大后，外婆希望他不要离开，但他迫切想要走出去，最终在城市失败，经历了梦与希望，遇见与错过，得到与失去，痛并爱着。

山海，小卖部，还有大家。

故事里有又傻又笨的刘十三，还有有趣又很吝啬的外婆王莺莺，“有充满光芒，为他而来”的程霜，还有无私的毛婷婷，还有古灵怪精又可爱的球球和“损友专业户”智哥。故事没有浓浓的抒情味儿，却富有真情实感，有很多的戳泪点，让人潸然泪下。

有人哭，有人笑，有人输，有人老。

毛不易的《像我这样的人》中有这样一句话：“像我这样优秀的人应该灿烂过一生，怎么20多年到头来，还在人海里浮沉。像我这样聪明的人，早就告别了单纯，怎么还是用了一段情，去换一身伤痕。”刘十三就是这样的人，工作失败，生活也失败，嗯，这世界会告诉你，成功不是你希望的那样，而是充满狂风暴雨，也许，这就是命运吧。我们每个人就像十三一样，平凡而又普通，在人海里浮沉。蝴蝶死在路上，云边藏着念想，未来还有很长，生活未完待续，朋友啊，人生路上时有坎坷，但是请别放弃！

有些人刻骨铭心，没几年会遗忘，有些人无论生死，都陪在身旁。

书上有这样一句话：“天边有朵盛开的云，缓缓滑过山顶，随风飘向天边，刘十三以后才会明白，有些告别，就是最后一面。”记得王英英曾经对刘十三说过：“你真的不肯回来，但我也真的老了。”就像王莺莺，她对刘十三的爱，是永恒的啊！所以，珍惜身边的人吧，把更多的温柔留给爱你的人吧。

悲伤和希望都是一缕光。

对于程霜而言，活着是多么幸福的一件事啊！程霜离开了，她的生命里没有出现奇迹，终其一生，留下了些许遗憾。她

说对刘十三说：“因为你呀，是我生命中那么亮，那么亮的一缕光。”她的每一次冒险，都是为他而去。她的离开，对刘十三来说，又何尝不是一个遗憾呢。我们人生中的每次相遇相识，再到重逢别离，总会有些许的遗憾。每一次，希望和失望都是一缕光。

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篇三

一直有看小说的习惯，第一次读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是在高一，眸光一从室友的书架上掠过，我就被这个特别的名字吸引了。起初我只当它跟以前看过小说一样，只不过记叙的是个温情的故事。慢慢翻阅才发现，字里行间，一字一句都有自己的影子，诉说着自己的故事。

书写得很好，故事也很温暖，只是总会在某些不经意的瞬间就落了泪，王莺莺得了癌症永远离开了，程霜也没能撑得下去，球球的爸爸进了监狱，而球球被送进了福利院……书里的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结局，唯独刘十三没有，他最后活成了什么样子，谁也不知道。

再看一次，我还是被他写给杜鹃的那篇日记戳中泪点。

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篇四

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作者张嘉佳，这篇长篇小说描述了刘十三自幼与开小卖部的外婆相依为命，受未曾谋面的母亲的鼓励，志向就是好好学习，考清华北大，去大城市生活，娶一个漂亮的妻子，好好生活。

所以，刘十三从小就用悬梁刺股的精神去努力学习。但他的考运一直不佳，大学也只是考到了一个普通城市的普通专科学校。没有去北京，也没有清华和北大。毕业证都是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拿到的。大学毕业后，做过很多工作，但都是过了试用期，却一直无法转正。生活还要靠外婆的接济。在

想方设法加入保险公司后，三个月试用期却一单都没有签成。曾经一起打拼的大学室友智哥选择离开，刘十三在公司受挫宿醉后，被外婆强行绑回了云边镇，与少时玩伴程霜重逢。

整本书的核心人物外婆王莺莺，是刘十三最亲的人。这位豪爽的老太太在得知自己肿瘤晚期后，假装啥都没发生，开了一天一夜的拖拉机，把刘十三拉回了云边镇，用自己最后的半年时光，给刘十三做爱吃的菜，陪伴在他身边。还有一个悄悄爱着他的姑娘——程霜，小时候总以欺负他的方式引起他的注意，长大后陪他去争取过自己的初恋，外婆离世时更是不离不弃的陪伴，可是等到他明白的这一天，姑娘已经因病去世多时。

刘十三这一生不断的遇到各种人，一路磕磕碰碰，许多重要的人都离他远去，一如现在的我们。但是，这些遇到的过客啊，无论好坏，他们都在不断改变着我们，教会我们成长，使我们成为了更好的自己。前几天，我在路边，看到一只蝴蝶，围着一束小黄花，飞来飞去，很是愉快，然而几分钟以后，电闪雷鸣，狂风暴雨来袭，蝴蝶被大雨打湿了翅膀，尝试了很多次飞起来，都未能成功……当时我看到这个场景，莫名有些伤感，甚至有些沮丧，觉得原本美好的一幕，转瞬间就被破坏得一干二净。我想可能很多人都有过这种感伤吧，因为害怕美好失去，而不敢去拥有，但是一想起这本书中那个可爱的姑娘程霜，她从小就生病，并且知道自己活的时间不会很长，可是她却是另一个观点：“只要活着一天，就要快乐一天，就要去争取一天，不去争取，离开时才会遗憾”所以等待在她看来，不叫努力，她的努力一定是自己去争取过，付出过，至于结果怎样，她没有那么在意和计较，毕竟活着是争取的过程，在这个过程中会有不同的感受，这样才是鲜活的生命。或许我们不该只想着那只蝴蝶被雨打湿无法飞翔的样子，在那之前，围着花快乐的飞翔才是鲜活的生命，风雨过后，方见彩虹。

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篇五

朋友说这是一本关于成长的故事，一个关于云边镇少年刘十三的成长故事我也是少年，我也在成长。冲着“成长”，冲着张嘉佳的大名，我读完了这本有着优美书名的书。

山的那边，海的那边，有一个名为云边的小镇。小镇上有一个小卖部，小卖部的货架上堆着密密集集的货物，有一位老人正躺在椅子上安详地睡觉，有时候门外有些少年在玩耍。

“王莺莺，为什么天空那么高？”看到这句话，第一个就能想到刘十三的外婆——王莺莺。王莺莺是一个有十足的女汉子气息的人，她能将小卖部经营的特别好，喜欢抽烟，能开拖拉机纵横山野，还能将刘十三“绑架”回云边小镇，能抄起菜刀追着刘十三满街跑。虽然她经常追着刘十三打，但是我从王莺莺死后留下的录音里感受到她真的非常爱刘十三，也许只是不善于言辞或用不同的方式来表达吧。看这里我不由得想到我的奶奶，她也很爱我，总是陪伴着我，教会我很多东西。

王莺莺去世不久后，与刘十三青梅竹马长大的程霜，这个又凶又不讲道理的女孩儿，无论他在逆境还是顺境都陪着他、为他东奔西走、陪他在除夕夜的雪地里坐了一宿的女孩，一个“每当她笑的时候，就会让他想起夏天灌木丛里的萤火虫”的女孩，留下了一个美丽的约定，但是终究成了泡影……这让我明白了，有些告别也许就是最后一面了，因为未来的一切都是一个未知数。

掩上这本书，我也明白了，有些东西，人只有失去了，才会感到后悔，才会想要去保护它，才会去想要珍惜它。所以我们要珍惜现在的一切，不要到失去了的时候才后悔。

“我爱你，你要记得我”！

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篇六

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是近期我看过最温暖的一本书，平淡真实，有着让人向往的宁静，这种感觉像是夏天悠闲地躲在树下听见蝉鸣的声音。故事里的内容会让人笑到肚子疼，也会让人哭到不能自己。感慨这个世界原来有这样的人，有这样的故事，有这样的感动。这篇小说的文字不在于华丽，而在于入心，让我们再一次感受欢笑和眼泪，悲伤和希望。

故事所构建的情节并不复杂，而我深深地被里面的人物故事所吸引所感动，就像生命中某些珍贵的片段，其实都来自于一些微不足道的小事。春日里的山野桃花，夏夜里的一缕微风，秋天里的节日团聚，冬雪里的悲伤离别。平淡却贴近现实，没有城市的浮华与喧嚣，有一种洗尽铅华的境界。在每个故事的背后，总是能找到有关生命中最本真的东西。

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，作者张嘉佳，用轻快、细腻的文字给大家呈现出一个美丽丰富多彩的欢乐小镇，这个小镇四季分明，有春天一大片的绿，桃花花瓣飘下来的欣喜，脱掉厚重棉衣的轻快。有夏天里满镇开着的桔梗，蒲公英飞的很高很高，天气晴朗时的白云青山，还有孩子们时时沁出来的薄汗。有秋天桂花纷纷落下，鼻尖飘过的桂花香。有大山里升起的雾气，涌动着冰凉的空气。有冬天飘着的细密雪花和清晨一片洁白的连绵山峰，临近年关时的欢喜。

小镇里有一个坚持却又傻乎乎的刘十三，一个在死神面前仍旧坚强笑对生活的程霜，一个开着拖拉机跑遍山谷的老太太王莺莺，一个揣怀梦想的智哥，一个憨厚敢为爱情烧掉毕生心血的牛大田，一个苦命却心善的毛婷婷。书里的他们，不同的人生，不同的道路，却一起走在迈向远方的路上。对，还有一个叫球球机灵而又细心的小女孩儿，她的出现使王莺莺一家其乐融融。

刘十三从小就没有了父母的陪伴。她的外婆王莺莺和刘十三

相依为命，王莺莺厉害的身影贯穿在刘十三的整个人生。她做的一手好菜，开得一手好拖拉机，为了见外孙一面，一直开到几十里地外的城里。王莺莺雷厉风行了一生，但当她得知自己是肝癌晚期的时候，老太太选择默不作声，好好度过最后的时间。刘十三最后还是发现了，他埋怨王莺莺不告诉他。

刘十三的人生看似糟糕，但糟糕的背后孕育着幸运和幸福。他有个梦想：考取清华北大，远离王莺莺，去大城市生活，一心想要去看外面的世界；日子缓慢安静，也还算热闹，尽管后来结果不尽人意，殊不知今后的生活也可以活出另一番风味来。外婆王莺莺是一个敢于面对生活、爱生活、会生活、能干、慈祥的老太太。她做的一手好饭菜，也打得一手好麻将，没有被生活的重担压得沉默隐忍，始终为刘十三撑起了一片新的天地。对刘十三无微不至地关心，默默地为他付出，一直不求回报。特别是用拖拉机将喝醉了的外孙刘十三拖回小镇的那个夜晚，连空气里都掺杂着淡淡的忧伤，这种最真实的情感感动着每个人。而童年好友程霜，像是一个过客，却从一开始就闯入他们的生活，程霜和刘十三之间的感情不仅仅只是普通意义上的爱情，程霜是促使刘十三改变的人，陪伴刘十三度过人生中几个很重要的阶段，她自信、乐观、豁达、向上的力量，总是感染着刘十三，而刘十三则一直是程霜拼命活下去的坚持。与其说他们之间的感情是爱情，却更似亲情，而他们相互又是彼此生命里的一缕光；正如书中那句“生命是有光的，在我熄灭以前，能够照亮你一点，就是我所有能做的了”。

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这本书写给我们内心卑微的自己，写给我们所遇见的悲伤和希望，写给我们在路上从未断绝的每一缕光，写给每个人心中的山和海，写给离开我们的人，写给陪伴我们的人，写给我们在故乡生活的外婆。生命中，我们都曾遇见很多人，有些人带给我们温暖，有些人带给我们伤心，有些人在我们生命里活成了一道光，不管以什么方式存在，我们都是心存感激，因为如此，我们才慢慢成长，我们

才渐渐成熟，我们才逐渐活得更加有底气，曾经那些人的存在，也是温暖过了我们生命中一段岁月，让我们在生命的长河中不会孤单寂寞。

我们的人生依然那么长，但在这不短不长的光阴里，希望你我都会珍惜爱我们的人，珍惜那些尊重、视我们为骄傲的人，也许有些告别就是最后一面。

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篇七

最近对于生命的感慨有点多，已经不再想去感悟生命了。就让它细水长流，慢慢淌吧。也会有转折，也会有尽头，这些暂且不去想，想多了眼泪也不够。

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讲的是刘十三的人生。中心人物是刘十三，主要人物是他的外婆王莺莺、程霜、球球、智哥等。一个故事一个故事来。

小时候的刘十三遇到了来云边镇修养的程霜，后来程霜去新加坡看病。刘十三继续读书，到了大学。大学里有个顶喜欢的女孩子，叫牡丹。送牡丹离开的时候再次遇到了程霜。大学毕业后，刘十三去了南京，此时的牡丹已经是别人的女朋友，将来会是别人的老婆。在保险公司被同事明里暗里挤兑，被上司侯经理（牡丹的男朋友）鄙视。他的外婆发现自己得了病，七十岁的她开了拖拉机将刘十三拉了回来。刘十三第三次遇到了程霜。

牛大田和秦小贞之间的曲折也许很曲折，但最后到底还是一个好的结局。其他的人的结局，球球的爸爸被射杀，球球被送往福利院；毛婷婷嫁到了广州，毛志杰在毛婷婷的理发店哭成一条狗；王莺莺癌症，去世；程霜回新加坡治疗，去世。每年的中秋节，刘十三都会回到云边镇，将球球接出来，这一天始终是美好的。

这就是所有的故事，很简单，甚至在我看起来有一点脱离实际的感觉，但不知不觉我还是哭了。为人间的亲情，哭多少遍都是不够的，都是情有可原的。刘十三的外婆是强大的，不管怎么样这些情感，亲情、友情、爱情，贯穿着生命的所有。毛志杰那么不入流、和他姐姐争吵，结果在她姐姐嫁到广州后，他蹲在那个理发店哭了很久，我不知道这是一种什么样的心理，失去了才懂得珍惜么？其实这倒是一句真理，只有失去了才知道弥足珍贵。

书中说，悲伤和希望都是一缕光。说的很对，无论怎么样，这些充斥人生情感的色彩都是照亮前行之路的光。

无论如何，还要继续走下去。或悲伤、或希望，但我希望是希望。悲伤那么一下子就够了，这个世界有很多温暖，哪怕失去了，曾经也是温暖。

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篇八

《云边有个小卖部》里面的主人公刘十三，其实他的人生挺坎坷的，被女友分手，结果上司是女友的现男友，当你以为这是一本凄惨小说，其实这是一部很平静的小说。

刘十三，我刚开始看时，认为他肯定是一个没出息的人。他身边的人都挺好，他回到家乡偶遇了儿时同伴——程霜，程霜帮助他在家乡卖出1000份保险，最后因病离世。让我记忆最深的是程霜最后留给刘十三的一幅画，画中表达了虽然我是很小的光，但我会拼尽自己的力量照亮你。

刘十三有个外婆，开着拖拉机将孙子拉回家乡，让我记忆最深的是——外婆拿着鸡毛掸子追着孙子打。但我看见外婆离世时，我的眼泪止不住往下流，我想到了自己的奶奶从小把我带大，文中有一段话刘十三问：“外婆你在吗？外婆在的，外婆会一直在的。”

书中有一句话，有的人刻骨铭心，没几年就忘掉，有的人却一直在一旁，有人问刘十三为什么叫这个名字，因为十三=失散，程霜=成双。

总的来说，这部小说的叙述缓缓到来，因为在坎坷中我们总会看到爱，无论是爱情、还是亲情，人们都在尽力去爱，用心去爱。这是物质社会最缺乏的东西，尽管又很多人不愿意承认，但社会就是这样冷冰冰的机器。只有在那个地方，我们能感受到温暖。

在云边镇，少年刘十三被外婆追着小镇打。